

证券代码:301213

证券简称:观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2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分配方案具体内容如下:以公司总股本79,999,99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999,999.90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31,999,999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11,999,998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结果为准);不送红股。

2、自本次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向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79,999,99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境外机构(含OFII、RO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9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实际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000000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0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79,999,999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11,999,998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三、权益分派日期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6月4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6月5日。

四、本次送(转)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首个交易日为2026年6月5日。

五、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截止2026年6月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六、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送(转)股于2026年6月5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则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6月5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88698

证券简称:伟创电气

公告编号:2026-024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结果报告书暨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和5%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南通市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伟创)、南通金皓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皓诚)及南通金至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至诚)(上述3家股东以下合称转让方)保证向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创电气或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为74.17元/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9,535,500股。
●公司控股股东南通伟创及其一致行动人金皓诚及金至诚参与本次询价转让。

●本次权益变动为被动稀释和股份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由57.90%减少至53.20%,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触及1%和5%的整数倍。

一、转让方情况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截至2026年5月22日,转让方所持公司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占总股本比例
1	南通伟创	115,704,880	54.06%
2	金皓诚	3,460,400	1.61%
3	金至诚	3,227,900	1.51%
	合计	122,393,180	57.18%

注:上述比例按照2026年5月22日公司总股本214,022,774股计算,合计持股比例为57.19%。表格中比例如有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本次询价转让的转让方南通伟创为公司控股股东,金皓诚及金至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为公司控股股东的的一致行动人,转让方合计持股比例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通过转让方向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转让方一致行动关系及具体情况说明

本次询价转让的转让方南通伟创为公司控股股东,金皓诚及金至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为公司控股股东的的一致行动人。

(三)本次转让具体情况

序号	股权转让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拟转让数量(股)	实际转让数量(股)	实际转让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转让持股比例
1	南通伟创	115,704,880	54.06%	6,530,000	6,530,000	3.05%	51.01%
2	金皓诚	3,460,400	1.61%	1,094,000	1,094,000	0.51%	13.11%
3	金至诚	3,227,900	1.51%	921,500	921,500	0.43%	1.98%
	合计	122,393,180	57.18%	8,545,500	8,545,500	3.99%	53.20%

注1:以上表格中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系转让方截至2026年5月22日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

(四)转让方未能转让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不适用

二、转让方持股比例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一)南通伟创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转让后,南通伟创及其一致行动人金皓诚、金至诚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从57.90%减少至53.20%,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触及1%和5%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2025年7月17日,公司股权激励行权/归属241.99万股完成登记,公司股本总数由211,375,274股增加至213,794,774股。南通伟创及一致行动人金皓诚、金至诚合计持股比例由57.90%被动稀释至57.25%。

2026年1月6日,公司股权激励行权22.80万股并完成登记,公司股本总数由213,794,774股增加至214,022,774股。南通伟创及一致行动人金皓诚、金至诚合计持股比例由57.25%被动稀释至57.19%。

2026年5月28日,南通伟创及其一致行动人金皓诚、金至诚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8,535,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9%。本次询价转让后,控股股东南通伟创及一致行动人金皓诚、金至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122,393,180股减少至113,857,680股,合计持股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57.19%减少至53.20%。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触及1%和5%的整数倍,本次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1.基本信息

名称	南通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兴达镇工业园区兴达北路通创科技园236-43室(邮编:226009)
股权激励实施时间	2025年5月28日
名称	南通金皓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张芝山通创科技园336-43室(邮编:226009)
股权激励实施时间	2025年5月28日
名称	南通金至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张芝山通创科技园236-43室(邮编:226009)
股权激励实施时间	2025年5月28日

2.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更日期	权益种类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南通伟创	其他	2025年7月17日至2025年11月6日	人民币普通股	-	0.68%
	询价转让	2026年5月28日	人民币普通股	6,530,000	3.05%
	合计	-	-	6,530,000	3.73%
金皓诚	其他	2025年7月17日至2025年11月6日	人民币普通股	-	0.02%
	询价转让	2026年5月28日	人民币普通股	1,094,000	0.51%
	合计	-	-	1,094,000	0.53%
金至诚	其他	2025年7月17日至2025年11月6日	人民币普通股	-	0.02%
	询价转让	2026年5月28日	人民币普通股	921,500	0.43%
	合计	-	-	921,500	0.45%

注:表中“减持比例”是以权益变动发生时的总股本数计算,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经协商一致,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6年5月29日起终止与中证金牛(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金牛”)在基金销售业务上的合作,包括基金的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等业务。

对于已通过中证金牛购买并持有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为维护投资者利益,请于2026年5月29日15点之前自行办理基金份额赎回、转换等业务,如投资者未及时办理,本公司将直接为投资者将存量份额转至本公司直销平台。后续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办理基金份额查询等相关业务。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mchina.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及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9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招商科创孵化器封闭式基础设施 证券投资基金收益分配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5月29日

一、公募REITs基本信息

公募REITs名称	招商科创孵化器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REITs代码	招商科创REIT(场内简称:招商科创,扩位简称:招商科创REIT)
公募REITs代码	580012
公募REITs的生效日期	2024年12月1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5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日的可供分配金额(单位:元)	-
截止收益分配日的可供分配金额(单位:元)	23,342,050.40
截止基准日公募REITs按照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可供分配金额(单位:元)	0.77%
有关年度分红派发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5年度第一次分红

注:1、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方案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2、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应当将90%以上合并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金额以现金形式分配给投资者。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在符合分配条件的情况下每年不得少于1次。本次拟分配金额为人民币23,250,000.00元,占截止本次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金额的99.6056%。截止基准日公募REITs按照本次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与实际分配金额间可能存在尾差,具体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规则为准。

3、本基金可供分配金额是指在基金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基础上通过合理调整计算得出的金额,在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中,应当先将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调整为税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EBITDA),并在此基础上综合考虑项目公司持续发展、项目公司偿债能力、经营现金流等因素后确定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调整项。

经调整,本基金截至本次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可供分配金额23,342,050.40元,由以下两项构成:

(1)基金合同生效日2024年12月17日至2025年9月30日期间扣除前期已分配尚未分配的可供分配金额169,188.46元;
(2)2025年10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的可供分配金额23,172,861.94元。

二、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6月4日
除息日	2026年6月4日(场内)
除息日	2026年6月4日(场外)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分红派发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规定,机构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证券代码:688533

证券简称:上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6-050

转债代码:118037 转债简称:上声转债
转债代码:118067 转债简称:上26转债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 “上声转债”“上26转债”转股价格暨 “上声转债”转股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调整前“上声转债”转股价格:28.99元/股;“上26转债”转股价格:32.60元/股,“上26转债”尚未进入转股期。

●调整前“上声转债”转股价格:28.64元/股;“上26转债”转股价格:32.25元/股,“上26转债”尚未进入转股期。

●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2026年6月8日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公司于2023年7月4日和2023年3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在“上声转债”和“上26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股本(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35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2026年4月29日披露的《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二、转股价格调整方法及结果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的相关规定,在“上声转债”和“上26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股本的,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假设调整前转股价格为P₀,每股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为N,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率为K,增发新股或配股价格为A,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D,调整后转股价格为P(调整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实行四舍五入),则:

增发新股或转增股本: $P = (P_0 + 1) / (1 + 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 = (P_0 + A \times K) / (1 + 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 = (P_0 + A \times K) / (1 + N + K)$;
派发现金股利: $P = P_0 - D$;

三项同时进行: $P = (P_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回购、缩股或股权激励等事项,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价格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参照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来制订。

本次权益分派为每股派现金股利。
故根据上述公式中“P₀-D”进行计算。P₀为调整前转股价格,调整前“上声转债”的转股价格为28.99元/股,“上26转债”的转股价格为32.60元/股,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35元,计算调整后“上声转债”的转股价格:P=28.99-0.35=28.64元/股,“上26转债”的转股价格:P=32.60-0.35=32.25元/股。

综上,“上声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28.99元/股调整为人民币28.64元/股;“上26转债”的转股价格由人民币32.60元/股调整为人民币32.25元/股。

本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6年6月8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三、停止及恢复转股时间

“上声转债”自2026年5月29日至2026年6月5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停止转股,自2026年6月8日(除权除息日)起恢复转股。

特此公告。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9日

注:1、本次向场内、场外基金份额派发的现金红利于2026年6月4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本次场外基金份额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26年6月4日,场内基金份额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26年6月8日。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分派期间(2026年5月29日至2026年6月2日)暂停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2、权益登记日当天买入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卖出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截至2026年第一季度末,不动产项目整体出租率74.05%,租金收缴率89.52%。截至2026年5月19日,国定整3号楼项目后期租金收缴率已提升至97.34%,不动产项目整体后期租金收缴率已提升至98.37%。

四、相关机构联系方式
1、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
2、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mchina.com。
3、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代销机构的相关网点(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五、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9日

招商基金招商蛇口租赁住房封闭式 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关于举办投资者 开放日活动的公告

一、公募REITs基本信息

公募REITs名称	招商基金招商蛇口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REITs代码	招商基金招商蛇口租赁住房REIT
场内简称	招商基金招商蛇口租赁住房REIT
公募REITs的生效日期	2024年10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推出不动产公募REITs基金试点的公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募REITs业务试点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REITs业务试点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REITs业务试点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REITs业务试点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REITs业务试点办法》

二、活动内容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本基金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底层不动产资产运作状况,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拟于2026年6月5日举行本基金投资者开放日活动。此次活动将举行现场会议及项目现场调研,并在符合信息披露规定的前提下,就投资者问题进行交流和解答。

三、活动举办的具体安排
1、活动时间:2026年6月5日(星期五)14:00-16:00
2、活动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八路招商桃园五期(壹线林下)、不动产项目现场
3、参与方式:现场会议、项目现场调研
4、日程安排:

时间	日程安排
13:40-14:00	嘉宾签到
14:00-15:00	主题演讲
15:00-16:00	项目现场调研

四、参加人员

本基金运营管理机构相关业务负责人、基金管理人、本基金投资者等。

五、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6月3日(星期三)17:00前发送邮件至REIT-180502@cmchina.com报名参加本次活动。邮件主题为“招商基金蛇口租赁住房REIT投资者开放日报名-姓名”,邮件正文请填写以下报名表并随附相关身份证明图片(包括但不限于名片、员工工牌等),每家机构限报2人。经基金管理人审核通过后,将向投资者报名邮箱发送参会通知邮件,届时投资者可凭审核通知邮件参加本次活动投资者开放日活动。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5月29日

证券代码:688533 证券简称:上声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9

转债代码:118037 转债简称:上声转债
转债代码:118067 转债简称:上26转债

苏州上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35元(含税)

●相关日期

权益登记日:2026年6月4日
除权(息)日:2026年6月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26年6月8日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6年5月19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5年年度
2、分配对象:
截至权益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